**福州市马尾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评标专家终端抽取室规定**

为规范参与我中心建设工程项目评标活动各方主体人员的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福建省招标投标条例》、《福建省综合性评标专家库管理办法（试行）》（闽政办[2007]号）和《福建省综合性评标专家库管理办法实施细则》（闽发改法规[2017]104号）等规定，我中心特告知如下：

一、提前将评标专家抽取资料送往中心预审。

二、按照网上报备人员进入专家抽取室，如有人员变更必须提前向监管部门确认备案后方可变更，并将通讯设备收藏于指定位置不得带入。

三、在抽取过程中，按网上报备的《福州市建设工程评标家随机抽选申请表》的评标专家专业类别及人数进行抽取，如有现场变更需经监管部门确认备案后方可变更。

四、在抽取过程中所有评标专家、终端抽取参与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各项规定，无故不得擅离终端抽取室。

五、抽取过程中，仅允许使用系统备案的电话与专家回话，不得透露项目相关信息，不得向任何人员透露评标专家名单或工作地址、专业特长等个人信息，不得私下接触评标专家。

六、抽取完毕备案完成后方可离开抽取室。

七、此规定为试行规定，因场所改造原因与本规定不符合之处由马尾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最终解释。